



澎稅園地

雙月刊 161 期
創於 84 年 3 月

114 年 6 月出刊 | 對內刊物

澎湖縣政府稅務局

Local Tax Bureau, Penghu County



www.phtax.gov.tw

114 年 6 月行事曆

114/6/1-114/6/30	辦理 114 年度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
114/6/1-114/6/30	清理 113 年地價稅滯欠及以前年度未徵起案件作業。
114/6/1-114/6/30	辦理 114 年度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作業。
114/6/1-114/6/30	辦理 114 年度娛樂稅平時訪查及全面清查作業。
114/6/1-114/6/30	辦理 114 年度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
114/6/1-114/6/30	辦理 114 年度使用牌照稅車輛檢查工作。
114/6/1-114/6/30	辦理 114 年度使用牌照稅免稅車輛清查作業。
114/6/2	配合「澎湖縣政府國際海上花火節」辦理租稅宣導活動。
114/6/2-114/7/18	辦理「雲端發票活動捐~第 2 波」租稅宣導活動。
114/6/6	辦理國小校園巡迴租稅宣導活動~池東國小。
114/6/7	配合「澎湖縣四健會協會會員聯會」辦理租稅宣導活動。
114/6/14	配合「白沙鄉公所白沙香識稅閱活動」辦理租稅宣導活動。
114/6/26	辦理國小校園巡迴租稅宣導活動~中屯國小。
114/6/27	辦理國小校園巡迴租稅宣導活動~內垵國小。

114 年 7 月行事曆

114/7/1-114/7/31	辦理 114 年度地價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
114/7/1-114/7/31	辦理 114 年度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作業。
114/7/1-114/7/31	辦理 114 年度娛樂稅平時訪查及全面清查作業。
114/7/1-114/7/31	辦理 114 年度房屋稅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作業。
114/7/1-114/7/31	清理 114 年房屋稅滯欠及以前年度未徵起案件作業。
114/7/1-114/7/31	辦理 114 年度使用牌照稅車輛檢查工作。
114/7/1-114/7/31	辦理 114 年度使用牌照稅免稅車輛清查作業。
114/7/1-114/7/31	辦理 114 年度使用牌照稅 5 年內欠稅催繳作業。
114/7/5	配合「白沙鄉公所農漁特產品推廣活動 (丁香魚季)」辦理租稅宣導活動。
114/7/19	配合「西嶼鄉公所漁翁島涼一夏活動」辦理租稅宣導活動。
114/7/26	辦理「文化饗宴~知性玩稅夏令營」租稅宣導活動。

24 小時智慧客服地稅小幫手網址：

<https://netcsweb.tax.nat.gov.tw/Webhook>



AIM 稅務數位化 智能服務機登場啦！

113年3月1日起澎湖縣政府稅務局設置AIM數位化智能服務機，為民眾24小時服務，提供28項查詢資料發證與稅務申辦服務，快捷方便免排隊！



應備證件
4選1

- 1 自然人憑證
- 2 已註冊健保卡
- 3 工商憑證
- 4 身分證+手機認證

使用操作
方式

- 1 選擇申辦項目
- 2 身份驗證 (應備證件4選1)
- 3 輸入相關資料或資料查詢
- 4 完成申辦或領取文件

澎湖縣政府稅務局 關心您 一廣告一

納稅者權利保護官姓名及聯絡方式							
姓名	性別	職稱	聯絡電話	傳真	電子郵件	地址	任期
李伸滿	女	納保官	(06)927-9151 分機 201	(06)926-7933	lsmx2638@mail.phtax.gov.tw	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 17 號	113.01.01~114.12.31
謝惠恩	女	納保官	(06)927-9151 分機 202	(06)926-7933	shex2192@mail.phtax.gov.tw	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 17 號	113.01.01~114.12.31
許翠玲	女	納保官	(06)927-9151 分機 252	(06)926-7933	htlx2654@mail.phtax.gov.tw	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 17 號	113.01.01~114.12.31



納稅者權利保護法

納稅者權利保護法保護五面向

強化納稅者救濟保障
落實公平合理課稅

落實正當法律程序
協助解決稅捐爭議

保障基本生活

澎湖縣政府稅務局關心你 (廣告)

房東也能享有較低稅負 (1.5%~2.4%)

房屋稅節稅密技大公開

澎湖縣政府稅務局關心你 (廣告)

- 出租供住家使用
- 出租申報所得達租金標準者(澎湖縣租金標準為房屋現值17%)
- 向地方稅捐稽徵機關提出申請



房屋稅適用優惠稅率

- ◎房屋打通合併使用符合自住條件
- ◎打通或合併，只需一棟房屋設立戶籍即可

(註：戶數分別計算)

澎湖縣政府稅務局關心你 (廣告) 免費服務專線：0800-692-000



符合財團法人所有 依法供長照使用之房地 可享地方稅租稅優惠

檢附證明文件並符合規定者
可免徵地價稅
免徵房屋稅

澎湖縣政府稅務局關心你 (廣告)
免費服務專線：0800-692-000



因應房屋稅 2.0 新制首次開徵 自住申請及出租申報均延長到 6 月 2 日

一、自住申請期限延長

房屋稅新制自 113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今(114)年 5 月首次開徵。為維護納稅義務人權益，財政部宣布今年期房屋稅自住住家用房屋(下稱自住房屋) 辦竣戶籍登記及申報期限由今年 3 月 24 日放寬至同年 6 月 2 日。

房屋稅新制規定(1) 房屋無出租或供營業使用；(2) 本人、配偶或直系親屬實際居住使用並於該屋辦竣戶籍登記；(3) 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全國合計 3 戶(含) 以內，為自住房屋，可適用較低稅率 1.2% (全國 3 戶以內) 或 1% (全國單一自住房屋) 課徵房屋稅。納稅義務人並應於每年期房屋稅開徵 40 日以前(即每年 3 月 22 日以前) 向房屋所在地地方稅稽徵機關申報，經核准後，5 月開徵之房屋稅即可按較輕稅率課徵。

財政部考量今年是房屋稅新制實施的第 1 年且就自住房屋增訂辦竣戶籍登記要件，為落實新制自住輕稅目標，並減少徵納爭議，經與地方政府研商，將今年期自住房屋辦竣戶籍登記及申報期限放寬至 6 月 2 日，與房屋稅繳納期限相同。房屋倘符合其他自住要件，惟未辦竣戶籍登記，導致房屋稅不是按自住稅率 1.2% 或 1% 課徵之情形，請納稅義務人於今年 6 月 2 日以前至戶政機關辦竣戶籍登記，並向房屋所在地地方稅稽徵機關申報，經稽徵機關核准，房屋稅就可享自住優惠稅率。

二、出租申報期限延長

考量房屋稅 2.0 新制首次開徵，為了鼓勵房屋所有人將房屋釋出至租賃市場，落實出租房屋輕稅的政策美意，為避免民眾來不及申報，財政部已於 5 月 1 日宣布將 114 年期房屋稅出租房屋申報期限放寬至 114 年 6 月 2 日，所以特別提醒在本縣有房屋出租的房東們注意，為了節省稅額，記得檢附租賃契約並向本局提出申報。

房屋稅 2.0 新制的重點在於「提高囤房稅率、降低租屋稅負」。對於持有多戶、未實際使用的非自住住宅，稅率調高至 2.6% 至 4.8%，採用「全數累進課稅」，各地方政府也須依照全國戶數差異，設定不同稅率。相對地，若是將住宅出租，且租金符合所得稅法規定的一般租金標準，稅率則可降低為 1.5% 至 2.4%。依照規定，有哪些房子可以申報呢？財政部指出，符合以下 3 種情況的房屋可申請：

1. 出租申報租賃所得達所得稅法第 14 條第 1 項第 5 類規定之當地一般租金標準之住家用房屋。
【請注意!! 符合此類的房屋，請房東除了要向該局提出申報外，並應於 114 年 5 月所得稅申報租賃所得】
2. 個人住宅所有權人符合租賃住宅市場發展及管理條例第 17 條第 1 項規定之租賃住宅。
3. 法人住宅所有權人委託租賃住宅市場發展及管理條例規定之租賃住宅代管業或出租予同條例規定之租賃住宅包租業轉租，且契約約定供居住使用 1 年以上之住宅。

由於本局已在 4 月底前陸續寄發房屋稅繳款書。若民眾的出租房屋符合上述條件，記得在 6 月 2 日前完成申報，經本局審核後，即可適用較低稅率課徵。



全面催繳 5 年內使用牌照稅欠稅，請車主儘速繳納以免受罰

本局於 114 年 7 月份全面催繳 5 年內欠繳之使用牌照稅，繳納期限改訂自 114 年 8 月 1 日至 114 年 8 月 31 日止。為提供催繳繳款書多元繳稅管道，除可至金融機構、便利商店臨櫃繳稅外，亦可透過行動裝置或行動支付 APP 掃描繳款書 QR-Code，進行信用卡、晶片金融卡或活期（儲蓄）存款轉帳繳納。

特別提醒車主，催繳稅單以雙掛號方式寄送至車主之戶籍地址，經合法送達後，如逾期仍未繳納，每逾 3 日將加徵 1% 滯納金，逾 30 日仍未繳納，將被移送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

逾期未完稅之車輛，在滯納期滿後使用公共道路（含路邊停車）經查獲者，依使用牌照稅法規定，除原應繳納之使用牌照稅外，還會處以應納稅額 1 倍以下之罰鍰，為避免受罰請車主務必如期繳稅。

另報停、繳銷或註銷（含逕行註銷）牌照車輛，其所有人或使用人於恢復使用前，如果被查獲使用（含停放及行駛）公共道路者，應依使用牌照稅法第 28 條第 2 項規定，除補稅外並處以應納稅額 2 倍以下的罰鍰，請依規定重新申領牌照，再行使用，以免受罰。

如符合離島或身心障礙免稅條件而尚未申請者，請儘速向本局或本局駐監理站服務櫃台提出申請，或有積欠使用牌照稅未結情事者，亦請儘速申請補單繳納，以免被查獲而遭致補稅處罰。





逾期的傳繳通知如何繳納欠稅？

→ 至行政執行分署或本局開立繳款書

澎湖縣政府稅務局關心你 (廣告)

 四大便利商店 (3萬元以下)	 臨櫃繳納 (信用卡、現金)
 金融機構 (郵局不代收)	 手機掃描繳款書上之QR-CODE

直撥退稅快又好 省時省力真便利

受理直撥退稅稅目：

房屋稅、地價稅、使用牌照稅
娛樂稅、印花稅、土地增值稅

為提供便捷服務
民眾可採直撥退稅線上申請

澎湖縣政府稅務局關心你 (廣告)
免費服務專線：0800-692-000





4/2 本局配合中正國小慶祝校內兒童節活動設置租稅教育宣導攤位藉由健康促進闖關活動達到宣導及寓教於樂的目的，積極落實租稅教育往下扎根的工作。

4/25 本局配合財政部南區國稅局澎湖分局「綜合所得稅講習會」辦理租稅宣導活動，就房屋稅差別稅率 2.0 修法重點及各項重要稅訊、購物消費載具儲存雲端發票等宣導。

4/25 本局配合財政部南區國稅局澎湖分局「營業稅及所得稅講習會」辦理租稅宣導活動，就房屋稅差別稅率 2.0 修法重點及節稅相關規定與各項便民措施等宣導。



本局分別於 4/8 隘門國小(圖①)、4/24 風櫃國小、沙港國小(圖②③)、4/29 湖西國小(圖④)，辦理 4 場次的國小校園巡迴租稅宣導活動內容有戲說稅月、話劇表演、租稅介紹、學習單填寫及幸運抽獎等方式，講述納保法、行動支付輕鬆 PAY 發票存雲端、地方稅開徵期及繳稅方式等內容，獎品實用豐富，學生們反應熱烈。



本局分別於 4/9 到通梁社區(圖①)、4/10 赤馬社區(圖②)、4/11 菓葉社區(圖③)，辦理 3 場次的行動學堂~房屋稅差別稅率 2.0 租稅宣導活動，宣導房屋稅新制相關規定，並由講師精心撰寫教材，彙編成簡報，透過簡報、口頭的呈現，讓民眾獲得租稅資訊。



本局分別於 5/7 到光明社區(圖①)、5/9 後寮社區(圖②)、5/14 龍門社區(圖③)、5/15 合界社區(圖④)、5/20 西文社區(圖⑤)、5/29 重光社區(圖⑥)，辦理 6 場次的行動學堂~房屋稅差別稅率 2.0 租稅宣導及設置房屋稅自住設核非自住檢視輔導專區，宣導房屋稅新制相關規定，並由講師精心撰寫教材，彙編成簡報，透過簡報、口頭的呈現，讓民眾獲得租稅資訊。



本局分別於 5/13 外垵國小(圖①)、5/16 大池國小(圖②)、5/28 講美國小(圖③)，辦理 3 場次的國小校園巡迴租稅宣導活動，內容有戲說稅月-話劇表演、租稅介紹、學習單填寫及幸運抽獎等方式，講述納保法、行動支付輕鬆 PAY 發票存雲端、地方稅開徵期及繳稅方式等內容，獎品實用豐富，學生們反應熱烈。



5/20 本局配合馬公國中校慶辦理租稅宣導，藉著設計娛樂性的稅務活動，適時宣導稅務政令，充分達寓教於樂的宣傳效果。

本局分別於 5/22 鎖港社區(圖①)、5/23 山水社區(圖②)，辦理 2 場次的稅務講習～租稅教室宣導及設置房屋稅自住誤核非自住檢視輔導專區，宣導房屋稅新制相關規定，以簡明的口頭呈現，讓參與的民眾瞭解各項租稅常識與重要稅務訊息等。



5/24 本局辦理「粽藝大集合～齊慶端陽稅務樂租稅宣導」內容有租稅宣講、租稅搶答送好禮、及闖關大禮包等，提前與民眾共享愉快佳節外，更適時加強稅務法令宣導。



5/31 本局配合縣府慶端午活動辦理租稅宣導，藉著設計娛樂性的稅務活動，適時宣導稅務政令及重要便民措施詳予介紹，充分達寓教於樂的宣傳效果。